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林煒智
電話：(02)2737-7845
傳真：(02)2737-7924
電子信箱：wjli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綜字第10900186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09C0P004826_109D2007378-01.pdf、109C0P004826_109D2007379-01.odt)

主旨：109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案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請於109年5月27日(星期三)前依本要點規定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函送本部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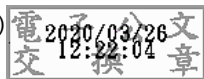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申請案採線上作業，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部網站 (<https://www.most.gov.tw>)，點選「研發機構行政人員」身分並輸入帳號及密碼後進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製作；機構備函建議無紙作業，以公文電子交換行之。
- 三、本年度可申請補助額度及獎勵人數上限，請逕至上開線上申辦網站登錄後查詢。
- 四、因本補助案衍生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投保單位(雇主)應負擔之補充保險費，得於貴機構所獲核定補助總額內列支，惟以補助總額1.91%為限。
- 五、檢附本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及109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申請書各1份。

六、有關電腦操作問題，請洽本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

0800-212-058，(02)2737-7592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122機構（共122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自然司、工程司、生科司、人文司、科教國合司、主計處、資訊處、綜合規
劃司(均含附件)



部長陳良基

裝

訂

線

07